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 2020 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

### 招收研究生复试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0 年面向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招收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0）16 号】文件精神、上海交通大学 2020 年港澳台研究生复试组织工作方案要求，交大研究生院医学院分院在医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指导下，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与医学院研考复试工作，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兼顾、严格管理，结合实际生源情况，制定医学院港澳台研究生复试与录取工作的相关规定，稳妥做好 2020 年港澳台研究生复试工作。

#### 一、复试时间和安排

1. **复试时间：** 7 月 6 日~7 月 12 日。

2. **复试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按照复试要求组织复试，根据错时错峰工作要求，分时分批有序安排复试。7 月 6 日起考生也可根据医学院研究生分院网站中“招生院所”栏内公布的电话、邮箱，咨询相关事宜。

3. **提交复试材料。** 考生在接到复试小组通知后，应根据复试小组要求，提交补充材料，包括：

①身份证件及通行证（香港、澳门考生：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考生：台湾地区居民身份证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②学位证书（应届生开具证明）；

③大学学习成绩单；

④毕业论文（设计）；

⑤发表学术论文及获奖证明扫描件；

⑥推荐信 2 份（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推荐）。

**4. 体检：**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员聚集，复试阶段的体检环节暂缓，待秋季学期入学后进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入学。

## 二、复试内容

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有效考查考生的专业素养、科研创新能力和综合素养，促进科学选才、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根据学科特点和培养要求，制定具体复试方案，精心设计和合理调整复试内容，确保复试考核的科学有效、公平公正。

复试内容主要包括英语、业务课和面试。

英语成绩满分 100 分，主要考察外语听说能力及运用外语知识进行交流的能力；硕士生业务课成绩满分 300 分，博士生业务课成绩满分 100 分，主要考察专业素质能力，包括专业基本理论知识、

基本技能、创新思维与知识综合运用能力；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主要考察综合素质能力，包括考生人文素质、心理素质、表达能力、沟通能力、职业精神等。各项成绩有低于 60%者不予录取。

### 三、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

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形式的复试小组，须通知考生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复试前按院系通知要求进行测试，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

1、用于面试设备：1 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摄像头、麦克风和耳机。

2、用于监控面试环境的设备：1 部手机或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须带有摄像头）。

3、网络良好能满足复试要求。

4、独立的复试房间，灯光明亮，安静，不逆光。

5、远程复试平台为 Zoom，考生要提前安装并熟练操作（下载地址：<https://zoom.us/download>）

### 四、复试注意事项

1、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复试全程仅允许考生一人在面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出。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2、复试前按要求安装调试好设备。考生端两台设备开启摄像头，电脑自带摄像头对准考生本人，另一部电脑或手机摄像头从考

生后方成45° 拍摄。要保证考生考试屏幕能清晰地被复试专家组看到。见附图：

3、考生面试时正对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双手和头部完全呈现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

4、考生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需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设备调试完成后，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

## 五、复试结果

各项成绩有低于 60%者不予录取。复试结果由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管理部门在复试结束后一周内向考生公布。录取信息包括：考生录取的专业名称、学位类型，培养单位在确定录取信息申报后，不再修改。

## 六、录取结果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将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等原则，对进入复试的考生进行全面、严格、科学的复试和审核，并根据初试和复试结果，确定拟录取名单，报送医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医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汇总、审核拟录取名单信息，并上报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正式录取名单将在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公布。

## 七、各培养单位联系方式

<https://www.shsmu.edu.cn/yjsy/info/1055/2553.htm>

## 八、招生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1-63846590 转 776248

电子信箱：[yzb@shsmu.edu.cn](mailto:yzb@shsmu.edu.cn)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重庆南路 227 号东 1 楼 315 室

## 九、监督举报电话

联系电话：021-63846590 转 776298

电子信箱：[jw@shsmu.edu.cn](mailto:jw@shsmu.edu.cn)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重庆南路 227 号东 2 楼 908 室

附件：[Zoom 云视频会议系统简易操作指南（供参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